

#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1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七月

##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 2010 年 10 月 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316 号文）核准，进行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12 月 2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因基金价格可升可跌，亦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能全数取回其原本投资。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人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需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因素对证券价格波动产生影响而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份额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以及本基金投资策略所特有的风险等等。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认（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摘要根据《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

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 2011 年 6 月 1 日（特别事项注明除外），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1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目录

一、基金管理人.....	5
二、基金托管人.....	8
三、相关服务机构.....	9
四、基金的名称.....	21
五、基金的类型.....	21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21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21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22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25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26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26
十二、基金的业绩.....	30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31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32

## 一、基金管理人

###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1. 名称：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8层
3.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8层
4. 法定代表人：唐步
5.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6. 设立日期：2006年7月19日
7.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8.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6]102号
9.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10. 电话：021-68609600
11. 传真：021-33830351
12. 联系人：桑林
13. 客户服务热线：021-68609700，400-700-9700（免长途话费）
14. 注册资本：1.2亿元人民币
15. 股权结构：

意大利意联银行股份合作公司（简称UBI）出资5,88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9%；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5,64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7%；

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48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

上述三个股东共出资12,000万元人民币。

### （二）主要人员情况

#### 1. 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唐步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籍。20年以上证券从业经验。历任上海证券中央登记结算公司副总经理，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部总监、监察部总监，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

**Gianluca Trombi 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意大利意联银行国际业务部主管，意大利籍。曾任摩根士丹利（米兰）投资银行部总监、意大利金融机构小组主管；摩根士丹利（伦敦/米兰）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监；瑞士联合银行（苏黎世）金融机构小组副总裁；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咨询业务·米兰）公司/战略金融服务资深经理；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业务·米兰）资深审计师。

**Guido Masella 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意大利意联银行亚太区商务拓展主管，意大利籍。曾任意大利中央银行（罗马）国际研究处、国际金融机构部经济师；意大利驻华大使馆（北京）财务专员；意大利中央银行（布鲁塞尔）本地代表办事处经济师；意大利中央银行（维罗纳）银行和金融系统监管署分析师。

**陈金占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籍。历任中共北京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北京市打击经济犯罪办公室成员、北京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金融总部和证券总部副经理/律师。

**Barry Livett 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百库国际金融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英国籍，硕士学历。历任伦敦证券交易所高级分析员、国际证券咨询有限公司（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nsultancy Ltd.）咨询师、新加坡联合银行高级经理、Morgan Grenfell 亚洲区经理助理、中银国际助理董事，欧中金融服务合作项目协调员/证券部董事。

**刘桓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籍，中央财经大学副院长/教授。

**肖微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籍，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法学硕士，君合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曾任中国法律事务中心律师。

## 2. 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廖海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中国籍，武汉大学法学博士、复旦大学金融研究院博士后，历任深圳市深华工贸总公司法律顾问，广东钧天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美国纽约州 Schulte Roth & Zabel LLP 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中伦金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现任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刘中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中国籍，工学博士。历任中国核仪器设备总公司干部；华夏证券发行部市场营销处处长；

南方证券投资银行部副总；国信证券投资银行总部执行副总。

**刘玫女士**，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加拿大籍，研究生学历。历任北京掌联科技有限公司行政总监、成都市政府外商投资促进中心项目经理、加拿大 DESROSIERS—LOMBARDI—DOLBEC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美国 GENERAL EASTERN TRADING 公司财务经理。

###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唐步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籍。简历同上。

**刘建平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籍。北京大学法学硕士，15年以上证券及基金从业经验。历任北京大学助教、副科长；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基金监管部副处长；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朱彦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中国籍。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15年以上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计划财务部员工，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资金计划部主管，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北京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上海昆明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通北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上海长阳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

**徐红光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管市场副总经理，中国籍。北京大学管理学硕士，11年以上证券从业经验。历任上海汽车集团财务公司证券部研究员，华安基金管理公司市场业务部总监助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公司上海销售部总监、总经理助理兼销售部总监。

**黄桦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管运营副总经理，中国籍。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21年以上证券及基金从业经验。曾先后就职于上海爱建信托公司、上海万国证券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金融机构。历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监、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部总监及信息技术部总监。

### 4. 本基金基金经理

**聂曙光先生**，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国籍。复旦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6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南京银行债券分析师，兴业银行上海分行债券投资经理，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兼研究员（主要负责宏观、债券研究）。现任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0年5月10日起至今）、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12月2日起至今）及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6月16日起至今）。

#### 5. 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成员为：公司投资总监周蔚文先生、公司总经理刘建平先生、公司研究部总监林钟斌先生、基金经理沈洋先生、基金经理苟开红女士、基金经理聂曙光先生。其中投资总监周蔚文先生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6.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 二、基金托管人

### （一）基本情况

名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法定代表人：董建岳

注册日期：1988年9月8日

注册资本：154亿元人民币

托管部门联系人：朱佩

电话：010-65169612

传真：010-6516956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8年，是国务院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我国首批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总部设于广东省广州市，注册资本154亿元。二十多年来，广发银行栉风沐雨，艰苦创业，以自己不断壮大的发展历程，见证了中国经济腾飞和金融体制改革的每一个脚印。

2006年，广发银行成功重组，引入了花旗集团、中国人寿、国家电网、中信信托等世界一流的知名企业作为战略投资者。重组后，广发银行紧紧围绕“建设一流商业银行”的战略目标，注重战略规划的执行，坚持“调结构、打基础、抓创新、促发展”，强化风险控制，坚持又好又快可持续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2010年12月末，广发银行资本净额566亿元（人民币，下同），资产总额8144亿元，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6289亿元，各项贷款余额4668亿元。根据英国《银行家》杂志对全球1000家大银行排定的位次，广发银行已连续多年入选全球银行500强。

## （二）主要人员情况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设资产托管部，是从事资产托管业务的职能部门，内设业务运行团队、监督稽核团队和市场营销团队，部门全体人员均具备本科以上学历和基金从业资格，部门经理以上人员均具备研究生以上学历。

总经理禄金山先生具有超过二十年的银行从业经历，先后在监管机构和商业银行工作，熟悉我国监管制度和相关行业准则，确保托管业务安全稳健运行。2009年5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资格，任广发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职务。

##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5月4日获得中国证监会、银监会核准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许可[2009]363号。

# 三、相关服务机构

## （一）场内发售机构

具有基金代销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 （二）场外发售机构

### 1. 直销机构：

#### （1）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8层

联系人：桑林

电话：021-68609602

传真：021-68609601

客服热线：021-68609700，400-700-9700（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lcfunds.com

#### （2）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

网址：[www.lcfunds.com](http://www.lcfunds.com)

## 2. 代销机构

### （1）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13 号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13 号

法定代表人：董建岳

电话：020-38322256

传真：020-87310955

联系人：詹全鑫

客服电话：400-830-8003

网址：<http://www.gdb.com.cn/>

###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电话：010-67596139

传真：010-66275654

客服电话：95533

联系人：王琳

网址：<http://www.ccb.com>

### （3）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电话：021-52629999

联系人：吴敏卿

客服电话：95561

网址：<http://www.cib.com.cn>

### （4）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金鼎大厦A座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金鼎大厦A座6层

法定代表人：刘安东

电话：010-68858095

传真：010-68858116

联系人：陈春林

客服电话：95580

网址：<http://www.psbc.com/>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联系人：兰奇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http://www.cmbchina.com)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人：董云巍

联系电话：010-58351666

传真：010-83914283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站：[www.cmbc.com.cn](http://www.cmbc.com.cn)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联系人：王斌

电话：010-65541585

传真：010-65541230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8）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A座5层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联系人：李伟

电话：010-68098778

传真：010-68560312

客服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9）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电话：010-84183390

传真：010-64482090

联系人：黄静

客服电话：400-818-8118

网址：<http://www.guodu.com>

（10）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 021-22169134

联系人： 刘晨

客服电话: 4008888788, 10108998

网址： <http://www.ebscn.com>

（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办公地址： 广东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18、19、36、38、41 和 42 楼

法定代表人： 王志伟

电话： 961133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传真： 020-87555305

联系人： 黄岚

公司网址： <http://www.gf.com.cn>

（1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6 楼

法人代表人： 何如

电话： 0755-82130833

传真： 0755-82133302

联系人： 齐晓燕

客服电话： 95536

网址： <http://www.guosen.com.cn>

（13）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 5 层、17 层、18 层、24 层、25 层、26 层

法定代表人： 马昭明

电话： 0755-82492000

传真： 0755-82492962

联系人：盛宗凌、庞晓芸

客服电话：95513

网址：<http://www.lhzq.com>

（14）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128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23 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王霖

电话：0531-81283938

传真：0531-81283900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http://www.qlzq.com.cn>

（15）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844

联系人：李清怡

客服电话：021-962505

网址：<http://www.sw2000.com.cn>

（16）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正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21 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38565785

传真：021-38565783

联系人：谢高得

客服电话：4008888123

网址：<http://www.xyzq.com.cn>

（17）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电话：010-66568888

传真：010-66568536

联系人：田薇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http://www.chinastock.com.cn>

（18）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联系人：林生迎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网址：<http://www.newone.com.cn>

（19）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400888810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网址：<http://www.csc108.com>

（20）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建设路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6 层

法定代表人：汤世生

电话：010-62267799-6416

传真：010-62294601

联系人：张智红

客服电话：4008-000-562、010-62294600

网址：<http://www.ehongyuan.com.cn>

（2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http://www.htsec.com>

（22）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裙楼 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裙楼 8 楼

法定代表人：陈敬达

全国免费业务咨询电话：9551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433794

联系人：郑舒丽

联系电话：4008866338

网址：<http://www.PINGAN.com>

（23）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4 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客服热线：010-66045678

传真：010-66045500

联系人：林爽

联系人电话：010-66045608

网址：<http://www.txsec.com>、<http://www.txjijin.com>

（24）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人代表：凤良志

联系人：李飞

联系电话：0551-2207936

联系传真：0551-2207965

客服电话：95578，4008888777

网址：<http://www.gyzq.com.cn>

（2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良友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客服热线：4008888666

传真：021-62566568

联系人：芮敏祺

联系电话：021-38676161

网址：<http://www.gtja.com>

（26）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客服热线：0591-96326

传真：0591-87841150

联系人：张腾

联系电话：0591-87383623

网址：[www.gfhfzq.com.cn](http://www.gfhfzq.com.cn)

（27）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9 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客服热线：4008-001-001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0755-82558305

网址：<http://www.essences.com.cn>

（28）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5 号中商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客服热线：400-800-8899

传真：010-63080978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0985

网址：<http://www.cindasc.com>

（29）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客服热线：95597

传真：025-84579763

联系人：万鸣

联系电话：025-83290979

网址：www.htsc.com.cn

（30）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区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客服热线：400-8888-128

传真：021-68767880

联系人：徐可

联系电话：021-68761616

网址：www.tebon.com.cn

（31）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西区11楼1105B

法定代表人：赵文安

客服热线：4008-698-698

传真：0755-83007167

联系人：王睿

联系电话：0755-83007069

网址：www.ydsc.com.cn

（3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服热线：400-666-5589

传真：010-84865560

联系人：陈忠

联系电话：010-84683893

网址：www.citics.com

（33）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南京西路 758 号 24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 758 号 24 楼

法定代表人：郭林

客服热线：021-63340678

传真：021-62878783

联系人：陈敏

联系电话：021-32229888-3121

网址：www.ajzq.com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代销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各销售机构提供的基金销售服务可能有所差异，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三）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法人代表：金颖

联系人：朱立元

电话：010-59378839

传真：010-59378907

（四）律师事务所与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韩炯

经办律师：吕红 安冬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吕红

#### （五）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张鸿

经办会计师：薛竞、张鸿

### 四、基金的名称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

###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为持有人创造稳定的当期收益和长期回报。

###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投资于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地方政府债券、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

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非固定收益类资产，但可以参与新股申购、股票增发，并可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持有股票所派发的权证和因投资可分离债券所产生的权证。本基金投资于股票、权证等非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

本基金投资于信用债券的资产占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比例合计不低于 40%。本基金所指信用债券是指金融债（不包括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除国债和中央银行票据之外的、非国家信用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

在封闭期结束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 （一）投资策略

#### 1. 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以记分卡体系为基础。本基金在记分卡体系中设定影响债券市场前景的相关方面，包括宏观经济趋势、利率走势、债券市场收益率、市场情绪等四个方面。本基金定期对上述四个方面进行评估和评分，评估结果分为非常正面、正面、中性、负面、非常负面等并有量化评分相对应。

本基金加总上述四个方面的量化评分即可得到资产配置加总评分并据此调整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比例。

#### 2. 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 （1）利率策略

##### ① 久期管理策略

由于久期反映了利率变化对债券价格的影响程度，因此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趋势和利率走势的预判，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组合的久期进行积极管理。本基金还通过市场上不同期限品种交易量的变化来分析市场在期限上的投资偏好，并结合对利率走势的判断选择合适久期的债券品种进行投资。

##### ② 收益率曲线策略

在确定投资组合久期后，本基金根据对市场利率变化周期以及不同期限券种供求状况等的分析，预测未来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可能变化，并相应选择子弹型、哑铃型或梯形策略，以获取因收益率曲线的形变所带来的投资收益。

### ③ 骑乘策略

骑乘策略是指当收益率曲线相对陡峭时，买入期限位于收益率曲线陡峭处的债券即收益率水平处于相对高位的债券，随着债券剩余期限缩短，债券的收益率水平将会较投资期初有所下降，对应的是债券价格走高，本基金通过骑乘策略获得价差收益。

### ④ 息差策略

息差策略是指利用市场回购利率低于债券收益率的情形，通过正回购将所获得资金投资于债券的策略。市场回购利率往往低于中长期债券的收益率，为息差交易提供了机会。本基金充分考虑市场回购资金利率与债券收益率之间的关系，选择适当的杠杆比率，谨慎实施息差策略，以提高投资组合收益水平。

## （2）信用策略

本基金力争通过主动承担适度的信用风险来获取较高的收益，所以在信用债券的选择时特别重视信用风险的评估和防范。本基金通过分析宏观经济趋势和信用风险历史情况，判断当前信用债券市场整体的信用风险水平，从而确定信用债券整体投资比例。本基金根据信用债券发行人的行业前景、行业地位、财务状况、管理水平和债务水平等因素，评价信用债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同时根据信用债券的特别条款，评估信用债券的信用风险。

## （3）可转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可转债发行公司的基本面研究和定价分析，选择行业前景看好、基本面良好、定价偏低的公司的可转债进行投资。本基金还基于对利率走势、到期收益率、可转债特别条款、发行公司信用风险、个券流动性等因素，分析可转债的债券投资价值。同时，采用期权定价模型，估算可转债的转换期权价值。综合以上因素，对可转债进行定价分析，制定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

##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是指将缺乏流动性但可预测未来现金流的资产组成资产池并以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作为偿付基础的证券品种。本基金通过对资产池结构和质量的跟踪考察、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条款、预估提前偿还率变化对资产支持证券未来现金流的影响，谨慎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 （5）流动性策略

本基金还将根据个券发行总量、流通量、上市时间、交易量等流动性指标，决定该个券投资总量的上限。

### 3. 非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 （1）新股申购策略

本基金的新股申购策略包括新股发行和股票增发的申购策略。在股票发行市场上，股票供求关系不平衡经常导致股票发行价格与二级市场价格之间存在一定差价，从而使新股申购成为一种风险较低的投资方式。本基金同时也认为，该差价是暂时现象，新股申购策略是一种阶段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公司基本面研究和定价分析，选择行业前景看好、公司基本面良好、定价偏低的个股进行申购，规避质量较差的公司。

本基金还综合考虑新股中签率、上市首日涨幅、锁定期限内股价表现和市场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选择网上申购或网下申购及申购数量。所中签的新股在上市交易后择机卖出。

#### （2）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不主动投资权证但可持有因持有股票或可分离债而获得的权证。在个券层面上，本基金通过对权证标的公司的基本面研究和未来走势预判，估算权证合理价值，同时还充分考虑个券的流动性，谨慎进行持有并择机卖出。

### （二）投资决策

#### 1. 投资决策依据

投资决策依据包括：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微观企业运行趋势；证券市场走势。

#### 2. 投资决策原则

合法合规、保密、忠于客户、资产分离、责任分离、谨慎投资、公平交易，及严格控制。

#### 3. 投资决策机制

本基金投资的主要组织机构包括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经理、研究部和中央交易室，投资过程须接受监察稽核部的监督和运营部的技术支持。

其中，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公司基金投资决策的最高机构，主要负责评价并批准不同基金的资产配置提案；协同风险控制委员会，审查和监控公司所有管理



资产的业绩和风险，并在必要时做出修改。

投资总监全面负责公司基金投资管理业务，协调所有基金的投资活动，并监控、审查基金资产的投资业绩和风险。

基金经理负责通过与研究部的通力合作，拟定资产配置提案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并负责投资组合的构建和日常管理，向中央交易室下达投资指令并监控组合仓位。

#### 4. 投资决策程序

本基金通过对不同层次的决策主体明确投资决策权限，建立完善的投资决策体系和投资运作流程：

（1）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为基金管理人的最高投资决策机构，由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主持，对基金经理或其他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提交的基金投资策略、战略资产配置、投资范围和权限等重大投资决策事项进行深入分析、讨论并做出决议。

（2）在借助外部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研究部同时进行独立的内部研究。

（3）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授权和会议决议，在研究部的研究支持下，拟定投资计划，并进行投资组合构建或调整。在组合构建和调整的过程中，基金经理必须严格遵守基金合同的投资限制及其他要求。

（4）中央交易室按照有关制度流程负责执行基金经理的投资指令，并担负一线风险监控职责。

#### 5. 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

数量分析师负责定期和不定期就投资目标实现情况、业绩归因分析、跟踪误差来源等方面，对基金进行投资绩效评估，并提供相关报告。基金经理可以据此评判投资策略，进而调整投资组合。

#### 6. 组合监控与调整

基金经理将跟踪宏观经济状况和发展预期以及证券市场的发展变化，结合基金当期的申购和赎回现金流量情况，以及组合风险与绩效评估的结果，对投资组合进行监控和调整。

##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国债券总指数。

##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投资组合报告，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取自本基金 2011 年第 1 季度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0,779,235.00	1.28
	其中：股票	30,779,235.00	1.28
2	固定收益投资	1,838,256,676.14	76.41
	其中：债券	1,838,256,676.14	76.4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970,751.46	12.5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6,005,804.88	8.98
6	其他各项资产	19,711,465.56	0.82
7	合计	2,405,723,933.04	100.00

###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16,195.00	0.00
C	制造业	163,040.00	0.01

C0	食品、饮料	17,100.00	0.00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4,975.00	0.00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20,225.00	0.00
C7	机械、设备、仪表	110,740.00	0.00
C8	医药、生物制品	-	-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0,600,000.00	1.28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	-
I	金融、保险业	-	-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 计		30,779,235.00	1.29

###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

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600795	国电电力	10,000,000	30,600,000.00	1.28
2	601799	星宇股份	2,000	45,880.00	0.00
3	601616	广电电气	2,000	36,520.00	0.00
4	601700	风范股份	1,000	28,340.00	0.00
5	002541	鸿路钢构	500	20,225.00	0.00
6	002525	胜景山河	500	17,100.00	0.00
7	002554	惠博普	500	16,195.00	0.00

8	002539	新都化工	500	14,975.00	0.00
9	-	-	-	-	-
10	-	-	-	-	-

####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601,262,439.67	25.1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121,836,000.00	46.99
6	可转债	115,158,236.47	4.82
7	其他	-	-
8	合计	1,838,256,676.14	77.00

####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

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81358	10山钢CP02	1,000,000	99,950,000.00	4.19
2	1181062	11沪电气CP01	800,000	80,144,000.00	3.36
3	0980172	09亳州债	500,000	51,380,000.00	2.15
4	1081434	10冀建投CP02	500,000	50,185,000.00	2.10
5	1181143	11粤温氏CP01	500,000	50,120,000.00	2.10

####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

(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394,164.96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67,300.60
8	其他	-
9	合计	19,711,465.56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5709	唐钢转债	17,182,928.21	0.72
2	113001	中行转债	5,353,000.00	0.22
3	110003	新钢转债	2,264,800.00	0.09
4	110009	双良转债	869,807.40	0.04
5	125731	美丰转债	686,048.42	0.03
6	113002	工行转债	598,800.00	0.03
7	110078	澄星转债	117,340.00	0.00
8	128233	塔牌转债	14,317.90	0.00
9	110007	博汇转债	11,450.00	0.00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525	胜景山河	17,100.00	0.00	新股网上申购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12月2日，基金业绩截止日2011年3月31日。

### 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①净值增长率	②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③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④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2010.12.2—2010.12.31	-0.04%	0.08%	0.25%	0.09%	-0.29%	-0.01%
2011.1.1—2011.3.31	0.60%	0.06%	0.08%	0.10%	0.52%	-0.04%
2010.12.2—2011.3.31	0.56%	0.07%	0.33%	0.09%	0.23%	-0.02%

数据来源：中欧基金 Wind

### 2.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数据来源：中欧基金 Wind

##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 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 基金上市费；
9. 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

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 除管理费、托管费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四）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 2 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 （五）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并依据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对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0 年 10 月刊登的《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 （一）“重要提示”部分

增加了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及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的截止时间。

### （二）“三、基金管理人”部分

更新了“（二）主要人员情况”中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从业年限，更新了督察长、基金经理及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信息。

### （三）“四、基金托管人”的部分

更新了“（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 （四）“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

更新了直销机构、代销机构及其他相关服务机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的信息。



（五）“六、基金的募集”部分

1. 删除了基金的运作方式、类型、存续期间、募集的方式、募集期限、募集对象等信息。

2. 增加了基金募集最终情况的信息。

（六）“七、基金合同的生效”部分

删除了基金合同生效和基金募集失败的细则，并增加了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七）“八、基金的上市交易”部分

更新了“（二）上市交易的时间”。

（八）“十二、基金的投资”部分

更新了“（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数据截至2011年3月31日。

（九）“十三、基金的业绩”部分

增加了整章的信息，包括“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和“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数据截至2011年3月31日。

（十）“二十三、基金合同的内容摘要”部分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信息。

（十一）“二十四、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部分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信息。

（十二）“二十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

将“基金投资人”的表述修改为“基金份额持有人”。

（十三）“二十六、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

更新了自2010年12月2日至2011年6月1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以下为本基金管理人自2010年12月2日至2011年6月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网站的公告。

序号	公告事项	披露日期
1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网发售提示性公告	2010.12.6
2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中信银行为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2010.12.6
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12.6

	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4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2010.12.6
5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2010.12.13
6	旗下基金2010年12月31日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公告	2011.1.1
7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公告	2011.1.24
8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	2011.2.15
9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2011.2.18
10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2011.2.23
11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2011.3.15
12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行名称及住所变更的公告	2011.4.12
1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2011.4.15
14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为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2011.4.15
15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1年第1季度报告	2011.4.20

上述内容仅为摘要，须与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所载之详细资料一并阅读。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7月16日